附件1-22

安全帽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5年第三季度，共抽查了天津、河北、辽宁、上海、江苏、浙江、安徽、河南、广东等9个省、直辖市60家企业生产的60批次安全帽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2811-2007《安全帽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安全帽产品的垂直间距、高温冲击吸收性能、低温冲击吸收性能、浸水冲击吸收性能、高温穿刺性能、低温穿刺性能、浸水穿刺性能、防静电性能、电绝缘性能、阻燃性能、耐低温性能等11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抽查发现有4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的规定，涉及到高温冲击吸收性能、低温冲击吸收性能、浸水冲击吸收性能、低温穿刺性能项目。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22。